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股長 劉美姳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452

電子信箱：1004621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大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500473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100E_115004732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綠色冀泉社會企業辦理「2026全國22縣市都市林先導
計畫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綠色冀泉社會企業115年5月19日綠泉字第115000001號
函。

二、請有意願之學校於115年9月30日前填具線上申請表單：

<https://forms.gle/9b4rSdjSsGtYLWdk8>，檢附原函及相關
資料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